



绿湖股份

NEEQ: 871934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洪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洪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洪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5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我司、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绿湖股份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 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管、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所、山东舜天会所	指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农业基金、优先股股东	指	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河源分公司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中山分公司	指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绿湖兰业	指	惠州市绿湖兰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千湖文旅	指	惠州市千湖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交投绿通	指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绿湖资本、资本平台、绿湖平台合伙企业	指	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法定代表人	刘洪湾	成立时间	2003 年 4 月 1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洪湾）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洪湾、宋鸿凤），一致行动人为（刘洪湾、宋鸿凤、刘鹏基、刘琳珊、刘鹏根、刘琳雪、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农、林、牧、渔业（A）-林业（A02）-林木育种和育苗（A021）-林木育苗（A021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为市政绿化、地产景观等项目供应苗木、花卉，提供工程施工服务、园林养护，同时经营园林工程业务、苗木及花卉销售业务和园林养护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绿湖股份	证券代码	871934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1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山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芷一路 13 号舜远金融大厦 1 栋 23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洪湾	联系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水口镇下源下田村
电话	0752-3315333	电子邮箱	lhgf871934@163.com
传真	0752-3315333		
公司办公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水口镇下源下田村	邮政编码	516001
公司网址	www.hzlvhu.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749161746X		
注册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下源下田村		
注册资本（元）	63,1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项目公开招标、议标或直接接受客户业务委托等方式，承接各类园林苗木、花卉供应。分为客户招投标模式和议标或直接委托模式。主要通过城市绿化建设、地产景观、水环境整治等项目供应苗木，提供工程施工服务、园林养护。通过经营园林工程业务、苗木销售业务和园林养护业务获取收入。积极拓展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建设业务，遵循“精品优质、信誉至上”的服务原则，精心设计、认真施工，充分发挥了企业自身的技术优势，优质完成了多项市政绿化、河道改造、广场、道路、住宅区、厂区等园林设计、施工工程与绿化保养。

公司实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需求，组织采购和生产。公司生产中的大部分苗木、花卉来自公司地苗、假植或袋苗、温室培育，苗木生产基地呈现出多品种、多层次的苗木栽培生产效应。

公司以“科技创新、技术领先”开展生产施工经营，是市林业和农业项目研发基地。先后获得“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省研学旅行实践基地”等荣誉。

公司研发方向主要是苗木品种的改良、成活率的提高、病虫害的防治等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与惠州农业学校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聘请专业教授为技术顾问。公司目前的研发内容包括海南降香黄檀病虫发生规律与综合防治技术、白玉兰、红叶紫薇的品种改良技术、台湾蝴蝶兰新品种的引进技术、苗木移植技术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2年12月22日，公司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4016193，有效期三年。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文件及国家税法相关规定，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2022年1月5日，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粤工信融资函（2021）43

号)》，绿湖股份经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遴选为 2021 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8,309,498.82	89,074,254.31	-45.76%
毛利率%	24.50%	30.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2,433.05	97,050.88	-24,347.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466,178.16	3,044,399.73	-903.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17%	0.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74%	1.71%	-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00	-24,186.9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0,149,027.17	297,232,554.13	-5.75%
负债总计	125,879,231.58	119,430,325.49	5.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269,795.59	177,802,228.64	-13.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4	2.81	-13.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1%	39.7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93%	40.18%	-
流动比率	1.75	3.32	-
利息保障倍数	-4.36	0.7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5,908.32	4,706,403.84	148.3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3	0.80	-
存货周转率	0.49	0.6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75%	-0.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76%	-1.01%	-
净利润增长率%	-24,347.52%	-97.1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43,844.37	0.41%	172,015.72	0.06%	564.97%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119,551,415.08	42.67%	119,720,483.48	40.28%	-0.14%
存货	66,990,537.58	23.91%	79,951,935.23	26.90%	-16.21%
长期股权投资	667,774.48	0.24%	667,774.48	0.22%	0.00%
固定资产	72,052,051.66	25.72%	76,804,754.94	25.84%	-6.19%
在建工程	678,038.81	0.24%	674,971.74	0.23%	0.45%
短期借款	32,220,000.00	11.50%	35,000,000.00	11.78%	-7.94%
长期借款	0.00	0.00%	8,000,000.00	2.69%	-100.00%
预付款项	157,000.00	0.06%	1,998,049.51	0.67%	-92.14%
其他应收款	3,211,680.72	1.15%	3,788,653.35	1.27%	-15.23%
其他流动资产	59,868.88	0.02%	73,648.70	0.02%	-18.71%
使用权资产	7,911,601.59	2.82%	9,383,897.08	3.16%	-1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5,214.00	2.76%	3,996,369.90	1.34%	93.31%
应付账款	20,667,816.34	7.38%	11,865,873.43	3.99%	74.18%
预收款项	68,746.66	0.02%	185,155.50	0.06%	-62.87%
应付职工薪酬	1,557,922.68	0.56%	2,668,631.81	0.90%	-41.62%
应交税费	1,072,507.33	0.38%	28,945.70	0.01%	3,605.24%
其他应付款	12,492,418.63	4.46%	7,387,902.59	2.49%	6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30,820.56	14.75%	4,794,528.15	1.61%	762.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564.97%，主要原因是收回金河花苑等项目工程款，导致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上升；
- 2、存货：与上年期末比较下降了 16.21%，主要原因是前期储备苗木用于绿化项目上，报告期内没有再次储备苗木导致库存减少；
- 3、预付账款：与上年期末比较下降了 92.1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往期预付账款结转至相关成本费用所致；
- 4、递延所得税资产：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93.31%，主要原因是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多计提 1623.85 万元、报告期内苗木减值 188.81 万元所致；
- 5、应付账款：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74.1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欠付惠州市惠城区绿巨人苗木专业合作社苗木款 679.77 万元所致；
- 6、预收账款：与上年期末比较下降了 62.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绿湖河源分公司及中山分公司注销，期初代付总分公司款项核销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与上年期末比较下降了 41.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减少所致；
- 8、长期借款：与上年期末比较下降了 100.00%，主要原因是工行 800 万元长期贷款还款期限小于一年所致；
- 9、应交税费：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3605.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所致；
- 10、其他应付款：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69.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刘洪湾为公司提供个人银行借

款 500 万元所致；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与上年期末比较增加了 762.04%，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工行长期借款 800 万及一年内到期赎回优先股 3000 万列入到该项目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8,309,498.82	—	89,074,254.31	—	-45.76%
营业成本	36,475,114.18	75.50%	61,782,533.32	69.36%	-40.96%
毛利率%	24.50%	—	30.64%	—	—
销售费用	1,868,647.08	3.87%	2,198,642.96	2.47%	-15.01%
管理费用	7,405,577.39	15.33%	9,808,972.05	11.01%	-24.50%
研发费用	1,881,441.79	3.89%	2,026,510.19	2.28%	-7.16%
财务费用	5,163,652.88	10.69%	5,369,052.21	6.03%	-3.83%
信用减值损失	-23,709,350.66	-49.08%	-7,470,803.70	-8.39%	-217.36%
资产减值损失	-1,188,066.65	-2.46%	-21,456.45	-0.02%	-5,437.11%
其他收益	1,443,988.41	2.99%	1,400,250.00	1.57%	3.12%
营业利润	-28,122,245.03	-58.21%	1,693,281.51	1.90%	-1,760.81%
营业外收入	960,587.40	1.99%	593,801.40	0.67%	61.77%
营业外支出	26,842.29	0.06%	3,541,150.25	3.98%	-99.24%
净利润	-23,532,433.05	-48.71%	97,050.88	0.11%	-24,347.5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5.76%，主要原因是受整体经济形式下行和房地产项目开工量不足影响；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40.96%，主要原因是受营业收入同期下降 45.76%影响；
- 3、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工程施工及蝴蝶兰花销售价格下浮所致（详见按产品分类分析）；
-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4.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减少、员工薪酬减少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217.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各项工程回款周期长、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多计提 1623.85 万元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5437.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苗木减值 188.81 万元所致；
-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1.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惠城区自然资源局拨付征地款 95.86 万元所致；
-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99.24%，主要原因是上一报告期内退还金宝集团前期 350 万元工程结算款所致。
- 9、营业利润：报告期营业利润-2812.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60.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降，同时计提坏账准备 2370.94 万元以及苗木资产减值损失 118.81 万元所致。

10、净利润：报告期净利润-2353.2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4347.52%，主要原因是①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2370.94 万元以及苗木资产减值损失 118.81 万元，②受经济环境影响，工程施工、蝴蝶兰花销售价格下浮，毛利率有所下降，③苗木、蝴蝶兰花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702,104.84	88,380,035.46	-46.03%
其他业务收入	607,393.98	694,218.85	-12.51%
主营业务成本	35,684,705.82	61,648,039.59	-42.12%
其他业务成本	790,408.36	134,493.73	487.6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苗木销售	24,038,364.92	16,260,671.98	32.36%	-60.64%	-62.83%	4.00%
工程施工	22,490,204.23	18,402,487.92	18.18%	27.20%	64.63%	-18.53%
蝴蝶兰花	1,113.00	1,028.71	7.57%	-99.98%	-99.96%	-33.25%
养护	887,458.95	861,370.00	2.94%	-62.28%	-62.15%	-0.32%
文化旅游	284,963.74	159,147.21	44.15%	-87.87%	-89.49%	8.59%
合计	47,702,104.84	35,684,705.82	25.19%	-46.03%	-42.12%	-5.0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收入占比情况：①苗木销售占比 50.39%（上年同期 69.10%），较上年同期下降 18.71%；②工程施工占比 47.15%（上年同期 20.01%），较上年同期增长 27.14%；③蝴蝶兰花占比 0.00%（上年同期 5.57%），较上年同期下降 5.57%；④养护占比 1.86%（上年同期 2.66%），较上年同期下降 0.80%；⑤文化旅游占比 0.60%（上年同期 2.66%），较上年同期下降 2.06%。

1、苗木销售：2024 年苗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0.6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房地产园林绿化需求萎缩所致；2024 年苗木销售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62.83%，主要原因为苗木销售收入减少所致；苗木销售毛利率同上期持平；

2、工程施工：2024 年工程施工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7.2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承接市政项目绿化工程所致；2024 年工程施工成本较上年增加 64.63%，主要原因是公司施工人员减少，工程外包比例增加，外包工程比自行施工成本较高所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激烈，销售价格下降，同时分包工程成本上升所致；

3、蝴蝶兰花：2024 年蝴蝶兰花销售收入减少 99.98%，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公司为降本增效，将蝴蝶兰花业务转租所致；2024 年蝴蝶兰花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99.96%，主要原因为蝴蝶兰花销售减少所致；

4、养护：2024 年养护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2.28%，主要原因为 2024 年为河源分公司养护业务

现金回流慢，关闭河源分公司养护业务所致；2024 年养护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62.15%，主要原因为养护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5、文化旅游：2024 年文化旅游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87.87%，主要原因为千湖文旅研学业务因市政道路施工暂停开展所致；2024 年文化旅游营业成本下降 89.49%，主要原因为文化旅游收入减少所致；

从收入结构来看，2024 年工程施工占比增加，其它类别占比都有所下降，公司收入以苗木销售和工程施工收入为主。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12,053,027.04	25.50%	否
2	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水口街道办事处	8,177,697.00	17.30%	否
3	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	6,424,401.02	13.59%	否
4	惠州市兴利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5,088.72	12.70%	否
5	惠州市泓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207,402.44	13.13%	否
合计		38,867,616.22	82.2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惠州市惠城区绿巨人苗木专业合作社	6,941,781.00	36.23%	否
2	惠州市惠盟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3,729,760.80	19.47%	否
3	广东和美天下置业有限公司	1,887,609.81	9.85%	否
4	广东源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760,299.45	9.19%	否
5	惠州市泓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20,000.00	8.45%	否
合计		15,939,451.06	83.1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5,908.32	4,706,403.84	14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00.00	-618,435.06	7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8,511.94	-5,363,803.19	-117.5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款项大部分用于归还贷款本金导致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资金减少所致。报告期净利润-2353.24 万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计提坏账准备 2370.94 万元以及苗木资产减值损失 118.81 万元所致，对经营活动现金流不构成影响。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73.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新增投资项目，而前

期的建设的项目在 2023 年基本已经完工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17.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银行本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惠州市绿湖兰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作物种子经营；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000	3,850,562.93	3,643,053.40	0.00	-37,570.42
惠州市千湖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旅游景区、产业园、田园综合体、生态农业开发、经营；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	30,000,000	1,119,824.93	-3,028,609.12	286,375.86	-353,628.18
惠州交	参股公	园林绿化施工、设计及养护，保洁服务；生态修	10,000,000	2,693,315.12	1,194,333.65	0	0

投 绿 通 生 态 建 设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复工程；造林工程；建筑劳务分包，通信线路及设备安装，管道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整治工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类型相同	扩大业务规模，开拓公司业务模式，提高公司竞争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 存货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园林绿化施工、养护，苗木销售等，销售及项目施工主要产品为苗木。为保证及时完成订单，基地需储备大量苗木，期末存货数量较高。虽然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规划决定了公司的存货金额较大，但若公司存货管理水平下降或苗木市场价格降低，存货会发生跌价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应对措施：1.公司加强和市政部门的联系，确保培育的苗木品质符合市政规划需求，提高存货周转率；2.对苗木进行科学的养护，以确保合理成本下提高苗木存活率，提高

	苗木价值，降低存货跌价的风险。3.公司将密切关注苗木市场波动，根据项目需求培育苗木，以减少市场波动对存货价值的影响。
（二）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苗木种植业务，自然灾害的发生可能影响苗木种植的成活率，给公司带来损失；园林工程施工项目具有户外作业的特点，不可预期的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泥石流、滑坡、极端天气等）也可能影响到施工的正常进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会直接毁坏项目成果，给公司带来苗木存活率下降，工程成本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环境变化，在自然灾害来临前做好防护措施，在施工项目或自身花场遭遇自然灾害时及时向相关部门申报损失，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自然灾害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与上年期末持平，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回款较慢所致。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将会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将对公司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加强与相关合作方及政府相关部门进行定期交流，以确保相关项目的落地进度和公司运营情况符合预期，以降低坏账风险。争取加快资金的回流进程，降低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采取商业模式多元化，更多的拓展业务加速资金回笼。公司内部各部门建立了应收账款预警和催缴制度，通过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确保应收账款的回收。同时公司定期对合作方进行评估，确保客户的支付能力，降低应收账款出现坏账风险。
（四）业务收入下降、大额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下降同时大额亏损，经济环境风险是公司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之一，房地产行业下行探底导致市场需求下降，销售额减少，同时经济环境风险影响应收款项的现金流入，导致公司可能存在坏账准备及资产减值损失风险。应对措施：拓展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争取加快资金的回流进程，降低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
（五）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归还短期债务风险增加。应对措施：政府化债举措下，加强与相关合作方及政府相关部门进行定期交流，争取加快资金的回流进程，降低短期债务到期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下降、大额亏损，同时短期有息债务规模较大。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刘洪湾、宋鸿凤	5,000,000	5,000,000	4,999,200	2024年3月29日	2029年3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合计	-	5,000,000	5,000,000	4,999,2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5,000,000	4,999,2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周转需要，经与银行方沟通公司以法定代表人个人名义贷款可降低利息支出，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以法定代表人刘洪湾及其配偶宋鸿凤的名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个人无抵(质)押循环借款合同》，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被担保方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上述担保事项涉及的个人无抵(质)押循环贷款均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为本次借款及担保的受益方，该项担保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00	106,80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100,000,000.00	32,220,000.00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公司向股东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接受劳务事项主要是公司委托惠州市东江湾花卉研究院进行研发交易。
2、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所担保的公司授信贷款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控股股东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3、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为刘洪湾个人无抵(质)押循环贷款均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为本次借款及担保的受益方，该项担保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向股东借款主要是公司以法定代表人刘洪湾及其配偶宋鸿凤的名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贷款产生，贷款资金的实际使用人和还贷人都是公司，以个人名义贷款利率低，降低了公司利息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利益。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21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湾出具承诺，“若因挂牌前，公司超资质承揽3个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导致公司产生的任何纠纷，由此给公司带来的损失由本人承担，不会造成公司资产有任何损失。在以后生产经营过程中按照已有资质依法承接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该事项受到损失，亦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15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湾承诺：“现公司办公管理用房为承包土地范围内的自建房，如挂牌企业因承租土地自建房屋被拆除或拆迁，或土地承包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因此给挂牌企业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拆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本人将就挂牌企业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对挂牌企业给予全额补偿，以使挂牌企业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上述承诺问题遭受处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15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洪湾承诺：“申请挂牌期间如公司发生欠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面临任何经济处罚或赔偿责任，将以个人名义承担补缴社保费用或住房公积金的相关罚款或经济损失，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为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问题的纠纷。”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3月21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湾作出承诺：“2011年因保利山水城二期工程需要，公司将其承包的工程劳务部分分包给惠州市润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该合同已经履行完毕。未发生合同履行纠纷，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已经取得惠州市住房与城市建设局的确认与证明。若公司因该项目承包问题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由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上述承诺问题遭受处罚。”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8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湾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上述承诺问题遭受处罚。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8		挂牌	其他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	正在履

	月 12 日			承 诺 (请 自 行 填写)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违反相应承诺之情形。	行中
实际 控制 人或 控股 股东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发行	其 他 承 诺 (请 自 行 填写)	刘洪湾承诺就与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签订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正 在 履 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 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 例%	发生原因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118,932.27	0.40%	工程结算款纠纷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55,497,327.76	19.81%	银行融资
总计	-	-	56,616,260.03	20.2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会产生一定的影响,由于被冻结银行账户资金足够被执行的金额,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将建行账户冻结的 1,000,174.10 元划扣后,被冻结的银行账户,除农业银行惠州水口支行账户余额 298.48 元外,已全部解除冻结,均可正常使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已消除。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主要是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取得融资 330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对①广东科筑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编号 KZ-GCB-DSTY-SG001)的应收账款余额 5,006,945.50 元、②惠州市兴利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编号 XLJGC-2021-09)的应收账款余额 19,246,413.88 元、③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水口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惠城区水口街道新民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基础建筑工程及新民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筑风貌改造工程的应收账款余额 6,980,569.00 元、④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惠城区桥东街道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东平村建设项目(景观提升工程)及桥东街道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东平村建设项目(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的应收账款余额 4,485,579.00 元、⑤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振兴大道(和安大道至福园路路段)及石湾东标志牌区域绿化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应收账款余额 19,777,820.38 元。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754,233	26.52%	-634,133	16,120,100	25.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127,200	23.94%		15,127,200	23.94%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425,767	73.48%	634,133	47,059,900	74.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359,100	71.79%		45,359,100	71.79%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3,180,000	-	0	63,1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洪湾	60,410,700	0	60,410,700	95.62%	45,308,700	15,102,000	55,000,000	
2	惠州市绿湖资	1,600,000	0	1,600,000	2.53%	1,600,000			

	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李际	992,000	0	992,000	1.57%		992,000		
4	宋鸿凤	75,600	0	75,600	0.12%	50,400	25,200		
5	刘鹏基	25,200	0	25,200	0.04%	25,200			
6	刘琳珊	25,200	0	25,200	0.04%	25,200			
7	刘鹏根	25,200	0	25,200	0.04%	25,200			
8	刘琳雪	25,200	0	25,200	0.04%	25,200			
9	缪秉安	900	0	900	0.00%		900		
合计		63,180,000	0	63,180,000	100.00%	47,059,900	16,120,100	55,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实际控制人刘洪湾与宋鸿凤为夫妻关系，也是一致行动人；
- 2、刘鹏根、刘鹏基、刘琳雪、刘琳珊为刘洪湾、宋鸿凤的子女，也是一致行动人；
- 3、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刘洪湾（持有合伙企业股份 20.5%），也是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为刘洪湾，实际控制人为刘洪湾、宋鸿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一致行动人由刘洪湾、宋鸿凤变为刘洪湾、宋鸿凤、刘鹏基、刘琳珊、刘鹏根、刘琳雪、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刘洪湾与宋鸿凤为夫妻关系，也是一致行动人。

刘洪湾，男，1968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园林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市惠城区农业龙头企业协会会长、惠州市东江湾花卉研究院理事长、惠州市农民企业家联谊会执行会长。从1998年开始从事苗木花卉工作，至今已有20多年从业资质，曾任第七届惠城区人大代表、惠州市盆景协会会长、惠城区民营企业协会理事、惠州市苗木协会常务

副会长、中国合作经济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惠州市青年发展现代农业促进会会长、广东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会第一届副会长。并获得惠城区劳动模范、2006-2007 学年度“尊师重教先进个人”、惠城区首届“创业人才奖-能人之星”、及农村实用性高级农艺技师等资质证书。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元或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票面股息率%	转让起始日	转让终止日
820024	绿湖优 1	100	300,000	30,000,000	6%	2019 年 1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股东情况

单位：股

证券代码	820024	证券简称	绿湖优 1	股东人数	1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1	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100%	

(三)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本期股息率%	分配金额	股息是否累积	累积额	是否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参与剩余分配金额
------	------	--------	------	--------	-----	------------	----------

820024	绿湖优 1	8%	2,400,000	是	3,500,000	否	0
--------	-------	----	-----------	---	-----------	---	---

(四) 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表决权恢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会计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300,000		300,000
优先股总股本	300,000		300,000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4 月 26 日		3	
合计		3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延迟派发 2023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优先股股息递延支付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7)), 导致上述权益分派事项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成。

公司将在完全履行优先股股息支付义务后, 实施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 本次公司未按期实施权益分派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洪湾	董事长	男	1968年6月	2019年8月30日	2025年8月13日	60,410,700		60,410,700	95.62%
黄传兵	董事、总经理	男	1973年2月	2019年8月30日	2025年8月13日				
谢锦威	董事	男	1979年9月	2019年8月30日	2025年8月13日				
唐汝泉	董事	男	1977年7月	2021年12月15日	2025年8月13日				
林桂田	董事	男	1988年10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8月13日				
刘永武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年9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5年8月13日				
方榕花	监事	女	1984年11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5年8月13日				
邓员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0年3月	2019年8月30日	2025年8月13日				
陈翔	董事会秘书	男	1977年7月	2021年11月24日	2025年2月18日				
陈翔	财务总监	男	1977年7月	2021年11月24日	2025年2月18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刘洪湾直接持有公司 95.62%股份，宋鸿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2%，且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的 95.7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新增一致行动人刘鹏基、刘琳珊、刘鹏根、刘琳雪为实际控制人刘洪湾、宋鸿凤的子女，刘鹏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04%，刘琳珊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04%，刘鹏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04%，刘琳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04%。报告期内新增一致行动人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3%，绿湖资本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刘洪湾。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2,18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43%。

报告期内，从持股比例上看，报告期内刘洪湾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从决策地位上看，报告期内刘洪湾参与公司实际经营且在历次的股东大会决议中起主导作用，刘洪湾实际上掌握了公司的决策权。综上，从持股比例、任职情况以及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情况看，刘洪湾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刘洪湾、宋鸿凤为夫妻关系，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所得财产应当归夫妻共同所有，夫妻双方可对共同财产施加共同影响。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洪湾、宋鸿凤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除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1	3
财务人员	4		1	3
技术人员	18		13	5
销售人员	8		5	3
生产人员	65		60	5
行政人员	3		1	2
员工总计	102		81	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9	5
专科	31	10
专科以下	62	6

员工总计	102	21
------	-----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广东省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公司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培训体系，也非常重视对员工的培养，为员工提供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公司内部培训主要包括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目前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特点，逐步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情况和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良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尽职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公司治理缺陷，各项工作和公司运营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内控机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苗木种植与销售，与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相符。

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独立实施，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施工、销售及服务流程。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相关主要财产均有产权属证明文件、权利凭证。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公司。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设有综合部、财务部、证券事务部、项目管理部、市场部、采购部等部门，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4.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公司董监高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管理体系。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工作是公司治理工作的重中之重，也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作，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完善该项工作。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鲁舜审字[2025]第 047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 38 号汇源大厦 708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王业伟 3 年	陈茂芬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0 万元			

审计报告

鲁舜审字（2025）第 0478 号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湖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湖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湖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绿湖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湖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绿湖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湖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绿湖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湖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茂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业伟

中国·济南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143,844.37	172,015.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119,551,415.08	119,720,483.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157,000.00	1,998,049.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3,211,680.72	3,788,653.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66,990,537.58	79,951,935.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59,868.88	73,648.70
流动资产合计		191,114,346.63	205,704,78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七）	667,774.48	667,774.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72,052,051.66	76,804,754.94
在建工程	六（九）	678,038.81	674,97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	7,911,601.59	9,383,897.08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7,725,214.00	3,996,36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034,680.54	91,527,768.14
资产总计		280,149,027.17	297,232,55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32,220,000.00	3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三）	20,667,816.34	11,865,873.43
预收款项	六（十四）	68,746.66	185,155.5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1,557,922.68	2,668,631.81
应交税费	六（十六）	1,072,507.33	28,945.70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2,492,418.63	7,387,902.59
其中：应付利息	六（十七）	3,500,000.00	3,900,0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十八）	41,330,820.56	4,794,528.1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410,232.20	61,931,037.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十九）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六（二十）		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六（二十）		30,000,000.0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一）	7,159,759.12	8,570,453.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二）	8,122,500.02	9,521,25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一）	1,186,740.24	1,407,584.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68,999.38	57,499,288.31
负债合计		125,879,231.58	119,430,32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三）	63,180,000.00	63,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四）	27,139,299.28	27,139,299.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8,955,696.22	8,955,696.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六）	54,994,800.09	78,527,233.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269,795.59	177,802,228.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269,795.59	177,802,22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0,149,027.17	297,232,554.13

法定代表人：刘洪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洪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湾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684.91	167,59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367,139.91	119,228,084.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0	1,961,049.51
其他应收款		4,706,617.57	4,823,037.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472,228.64	79,486,046.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740.55	57,515.21
流动资产合计		191,824,411.58	205,723,331.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一）	5,441,774.48	5,441,774.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439,454.10	75,923,766.84
在建工程		678,038.81	674,97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911,601.59	9,383,897.08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5,214.00	3,996,36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196,082.98	95,420,780.04
资产总计		285,020,494.56	301,144,11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220,000.00	3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569,770.84	11,817,097.02
预收款项		68,120.00	184,528.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86,634.64	2,023,138.92
应交税费		1,072,507.33	10,706.76
其他应付款		13,374,290.50	8,244,237.48
其中：应付利息		3,500,000.00	3,900,000.0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30,820.56	4,794,528.1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122,143.87	62,074,23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30,000,000.0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59,759.12	8,570,453.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122,500.02	9,521,25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6,740.24	1,407,584.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68,999.38	57,499,288.31
负债合计		126,591,143.25	119,573,525.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3,180,000.00	63,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139,299.28	27,139,299.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55,696.22	8,955,696.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154,355.81	82,295,590.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429,351.31	181,570,585.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020,494.56	301,144,111.2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8,309,498.82	89,074,254.31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七)	48,309,498.82	89,074,25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978,314.95	81,288,962.65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七)	36,475,114.18	61,782,533.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183,881.63	103,251.92
销售费用	六(二十九)	1,868,647.08	2,198,642.96
管理费用	六(三十)	7,405,577.39	9,808,972.05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一)	1,881,441.79	2,026,510.19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二)	5,163,652.88	5,369,052.21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二)	5,070,137.36	5,333,867.55
利息收入	六(三十二)	611.03	53,342.14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三)	1,443,988.41	1,400,2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23,709,350.66	-7,470,803.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1,188,066.65	-21,456.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22,245.03	1,693,281.51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六)	960,587.40	593,801.4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七)	26,842.29	3,541,150.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88,499.92	-1,254,067.3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八)	-3,656,066.87	-1,351,118.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32,433.05	97,050.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32,433.05	97,050.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32,433.05	97,050.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32,433.05	97,050.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32,433.05	97,050.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二)	-0.37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二)	-0.37	0.00

法定代表人：刘洪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洪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湾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48,023,122.96	81,738,137.87
减：营业成本		36,314,820.26	57,397,329.47
税金及附加		183,462.36	98,221.01
销售费用		1,854,245.88	1,871,681.36
管理费用		6,933,505.45	7,499,361.90
研发费用		1,881,441.79	2,026,510.19
财务费用		5,160,732.81	5,359,351.83
其中：利息费用		5,070,137.36	5,333,867.55
利息收入		561.74	52,517.46
加：其他收益		1,443,032.62	1,398,7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08,892.43	-7,452,247.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8,066.65	-21,456.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59,012.05	1,410,728.28
加：营业外收入		960,419.88	593,792.87
减：营业外支出		26,195.21	3,529,702.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24,787.38	-1,525,181.00
减：所得税费用		-3,683,552.93	-1,351,118.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41,234.45	-174,062.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41,234.45	-174,062.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141,234.45	-174,062.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10,083.48	52,700,258.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27,798,992.48	29,727,60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09,075.96	82,427,86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63,537.65	46,307,88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0,799.58	7,729,62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656.62	785,97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24,718,173.79	22,897,9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23,167.64	77,721,46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5,908.32	4,706,40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500.00	618,43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00.00	618,43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00.00	-618,43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20,000.00	5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20,000.00	5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812,081.56	51,525,005.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1,932.38	2,868,522.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九)	1,004,498.00	1,170,2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8,511.94	55,563,80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8,511.94	-5,363,80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03.62	-1,275,83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015.72	1,447,850.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12.10	172,015.72

法定代表人：刘洪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洪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湾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15,292.48	47,451,557.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68,045.15	33,421,46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83,337.63	80,873,021.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56,537.65	46,463,53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4,695.28	3,806,37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093.85	746,987.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32,844.02	25,123,00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01,170.80	76,139,89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2,166.83	4,733,124.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500.00	541,95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00.00	541,9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00.00	-541,95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20,000.00	5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20,000.00	5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812,081.56	51,525,005.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1,932.38	2,868,522.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498.00	1,170,2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8,511.94	55,563,80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8,511.94	-5,363,80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845.11	-1,172,63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597.75	1,340,23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52.64	167,597.7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80,0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78,527,233.14		177,802,22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80,0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78,527,233.14		177,802,22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3,532,433.05		-23,532,43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3,532,433.05		-23,532,43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180,000.00	-	-	-	27,139,299.28	-	-	-	8,955,696.22		54,994,800.09	154,269,795.5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80,0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78,430,182.26		177,705,17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80,0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78,430,182.26		177,705,17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050.88		97,05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050.88		97,050.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3,180,000.00	-	-	-	27,139,299.28	-	-	-	8,955,696.22		78,527,233.14	177,802,228.64

法定代表人：刘洪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洪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湾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82,295,590.26	181,570,58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82,295,590.26	181,570,58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3,141,234.45	- 23,141,234.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3,141,234.45	- 23,141,234.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59,154,355.81	158,429,351.31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82,469,653.04	181,744,64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82,469,653.04	181,744,64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062.78	-174,06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062.78	-174,06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180,000				27,139,299.28				8,955,696.22		82,295,590.26	181,570,585.76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04 月 10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749161746X，法人代表：刘洪湾，公司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水口镇下源下田村，现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318 万元整，营业期限自 2003 年 04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17 年 7 月 26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7]4507 号《关于同意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绿湖股份，证券代码：871934。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刘洪湾	6,041.07	95.6168	6,041.07
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	2.5324	160.00
李际	99.20	1.5701	99.20
宋鸿凤	7.56	0.1197	7.56
刘鹏根	2.52	0.0399	2.52
刘鹏基	2.52	0.0399	2.52
刘琳雪	2.52	0.0399	2.52
刘琳珊	2.52	0.0399	2.52
缪秉安	0.09	0.0014	0.09
合计	6,318.00	100.00	6,318.00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

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

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 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 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 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 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

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

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负债的后续计

量取决于其分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 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 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 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 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 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 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 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3） 既没有转移

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

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

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适用范围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正常关联方账款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	其他方法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	--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正常关联方组合	0.00%	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信用账期内	0.00%	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逾期 3 个月	50.00%	5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逾期 3 个月以上	100.00%	100.00%

③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④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企业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

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

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临时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

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1、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发生的实际费用资本化，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植物、灌木、地被、盆景四个类型。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销售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4、每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

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1“租赁”。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终了，没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本年度终了，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a.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b.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

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

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

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1“租赁”。

25、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

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一）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二)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苗木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在将苗木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工程劳务收入：本公司于每期期末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百分比。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公司每期取得由建设单位（发包方）或监理方签证认可的验收报告，作为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外部依据。工程完工时，本公司取得的由建设单位（发包方）或监理方签证认可的竣工验收单，作为完工依据。

对于不能按约定执行的合同，合理预计已经发生的成本是否能得到补偿，对预计可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对预计不能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苗木或工程合同收入	0%、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印花税	按购销合同和技术合同所载金额计征	0.3‰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经营的苗木、花卉、荫生植物种植、销售并分开核算，增值税100%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增值税现行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房地产及建筑业里面的其他工程，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属于财税〔2016〕36号文件规定的可以选择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老项目，符合《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二）一般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计税，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应预缴税款。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公司经营的苗木、花卉、荫生植物种植、销售并分开核算，所得税100%减免。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44009032 有效期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175.72
银行存款	1,143,432.02	123,428.37
其他货币资金	412.35	411.63
合 计	1,143,844.37	172,015.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户冻结资金	1,118,932.27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5,546,902.55	67,478,242.82
其中：6 个月以内	41,691,485.94	64,589,943.14
7-12 个月	3,855,416.61	2,888,299.68
1 年以内小计	45,546,902.55	67,478,242.82
1 至 2 年	51,767,259.92	36,844,019.21
2 至 3 年	33,299,529.97	24,913,261.09
3 至 4 年	22,666,766.73	4,165,734.21
4 至 5 年	3,668,745.73	584,092.67
5 年以上	1,673,860.79	1,089,768.12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 计	158,623,065.69	135,075,118.12
减：坏账准备	39,071,650.61	15,354,634.64
合 计	119,551,415.08	119,720,483.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623,065.69	100.00	39,071,650.61	24.63	119,551,415.08
其中：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158,623,065.69	100.00	39,071,650.61	24.63	119,551,415.08
正常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58,623,065.69	—	39,071,650.61	—	119,551,415.0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21,178.11	15.49	925,662.98	4.42	19,995,515.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153,940.01	84.51	14,428,971.66	12.64	99,724,968.35
其中：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114,153,940.01	84.51	14,428,971.66	12.64	99,724,968.35
正常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35,075,118.12	—	15,354,634.64	—	119,720,483.4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5,354,634.64	23,717,015.97				39,071,650.6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9,777,820.38	12.47	1 至 2 年	1,134,070.15
惠州市兴利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46,413.88	12.13	1 至 2 年	1,504,285.18
惠州市健豪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58,876.63	11.57	3 至 4 年	14,687,101.30
天堂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05,123.85	11.48	2 至 3 年	5,461,537.16
惠州市合纵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67,301.39	8.55	1 至 2 年	822,434.94
合 计		89,155,536.13	56.20		23,609,428.73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000.00	19.11	570,402.73	28.55
1 至 2 年	10,000.00	6.37	1,284,278.78	64.28
2 至 3 年	117,000.00	74.52	143,368.00	7.17
3 至 4 年				
合 计	157,000.00	100.00	1,998,049.51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08,645.33	701,891.73
其中：6 个月以内		
7-12 个月	208,645.33	701,891.73
1 年以内小计	208,645.33	701,891.73
1 至 2 年	170,904.43	1,019,715.97
2 至 3 年	757,420.00	238,573.35
3 至 4 年	238,573.35	1,587,174.00
4 至 5 年	1,587,174.00	8,000.00
5 年以上	248,963.61	240,963.61
小 计	3,211,680.72	3,796,318.66
减：坏账准备		7,665.31
合 计	3,211,680.72	3,788,653.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备用金	3,102,109.08	3,400,740.41
社保公积金	109,571.64	161,758.53
往来款		233,819.72
小 计	3,211,680.72	3,796,318.66
减：坏账准备		7,665.31
合 计	3,211,680.72	3,788,653.3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11,680.72	100.00			3,211,680.72
其中：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正常关联方组合	3,211,680.72	100.00			3,211,680.72
合 计	3,211,680.72	—		—	3,211,680.7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6,318.66	100.00	7,665.31	0.20	3,788,653.35
其中：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233,819.72	6.16	7,665.31	3.28	226,154.41
正常关联方组合	3,562,498.94	93.84			3,562,498.94
合 计	3,796,318.66	—	7,665.31	—	3,788,653.3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65.31	-7,665.31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0,753.72		30,753.72
周转材料	155,800.89		155,800.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54,853,451.48	1,963,932.44	52,889,519.04
合同履约成本	13,914,463.93		13,914,463.93
合 计	68,954,470.02	1,963,932.44	66,990,537.58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0,871.72		30,871.72
周转材料	155,800.89		155,800.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676,819.68	775,865.79	60,900,953.89
合同履约成本	18,864,308.73		18,864,308.73
合 计	80,727,801.02	775,865.79	79,951,935.23

(2)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7,637.76	28,481.52
预缴个人所得税	42,231.12	45,167.18
合 计	59,868.88	73,648.70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667,774.48				
合 计	667,774.4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 准备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7,774.4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667,774.48	

8、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052,051.66	76,804,754.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2,052,051.66	76,804,754.94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5,031,723.88	4,671,877.81	5,569,894.06	700,405.46	3,707,377.49	99,681,278.70
2、本年增加金额	395,528.98	16,637,692.77		4,500.00		17,037,721.75
（1）购置	238,596.05			4,500.00		243,096.05
（2）在建工程转入	156,932.93					156,932.93
（3）其他		16,637,692.77				16,637,692.77
3、本年减少金额	16,637,692.77					16,637,692.77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	16,637,692.77					16,637,692.77
4、年末余额	68,789,560.09	21,309,570.58	5,569,894.06	704,905.46	3,707,377.49	100,081,307.6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784,866.44	1,832,850.07	4,773,210.94	523,250.30	1,962,346.01	22,876,523.76
2、本年增加金额	3,012,223.52	1,229,429.40	329,517.09	99,809.87	481,752.38	5,152,732.26
（1）计提	3,012,223.52	1,229,429.40	329,517.09	99,809.87	481,752.38	5,152,732.26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6,797,089.96	3,062,279.47	5,102,728.03	623,060.17	2,444,098.39	28,029,256.0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1,992,470.13	18,247,291.11	467,166.03	81,845.29	1,263,279.10	72,052,051.66
2、年初账面价值	71,246,857.44	2,839,027.74	796,683.12	177,155.16	1,745,031.48	76,804,754.94

9、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678,038.81	674,971.74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农业设施-智能蝴蝶兰薄膜温室工程	518,038.81		518,038.81	518,038.81		518,038.81
农业设施-绿湖乔木草本花卉种植示范基地				156,932.93		156,932.93
产业园-花卉产业园	160,000.00		160,000.00			
合 计	678,038.81		678,038.81	674,971.74		674,971.74

10、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882,554.68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720,286.57
4、年末余额	12,162,268.1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498,657.60
2、本年增加金额	1,472,295.49
(1) 计提	1,472,295.49
3、本年减少金额	720,286.57
(1) 处置	720,286.57
4、年末余额	4,250,666.5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911,601.5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2、年初账面价值	9,383,897.08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9,046,914.48	5,857,037.18	15,338,022.05	2,300,703.31
存货跌价准备	1,963,932.44	294,589.87	775,865.79	116,379.87
租赁负债	10,490,579.68	1,573,586.95	10,528,578.10	1,579,286.72
合 计	51,501,426.60	7,725,214.00	26,642,465.94	3,996,369.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使用权资产	7,911,601.59	1,186,740.24	9,383,897.08	1,407,584.56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000,000.00	35,000,000.00
保证借款	1,220,000.00	
合 计	32,220,000.00	35,000,000.00

(2) 短期借款情况

①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备注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城支行	23,000,000.00	4.20%	2024-10-21	2025-10-20	质押合同编号：惠城应质字2024第041号，出质人：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金额为113,701,029.35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编号：惠城质字2024第041号，出质人：刘洪湾，质押物：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票代码：871934)3200万股；保证合同编号：惠城保字2024第041号，保证人：刘洪湾、刘鹏根、刘鹏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8,000,000.00	3.80%	2024-11-19	2025-11-5	质押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质字21901号，出质人：刘洪湾，质押物：出质人持有的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质押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3年惠城(质)字0127号，出质人：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出质人对广东科筑建设有限公司享有的合同编号 KZ-GCB-DSTY-SG001下的应收账款、出质人对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备注
					惠州市兴利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享有的合同编号XLJGC-2021-09下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2024 年质字第 1113 号，出质人：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出质人对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水口街道办事处2023年惠城区水口街道新民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基础建筑工程的应收账款、对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2023年惠城区桥东街道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东平村建设项目(景观提升工程)的应收账款、对博罗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振兴大道(和安大道至福园路路段)及石湾东标志牌区域绿化改造工程的应收账款、对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水口街道办事处2023年惠城区水口街道新民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筑风貌改造工程的应收账款、对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2023年惠城区桥东街道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东平村建设项目(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的应收账款；抵押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2 年惠城(抵)字 0222 号，抵押人：刘洪湾，抵押物：抵押人持有的房产；保证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年最高保字第219001号，保证人：刘洪湾；保证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年最高保字第219002号，保证人：宋鸿凤；保证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3年惠城(保)字0372号，保证人：李际；保证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3年惠城(保)字0373号，保证人：刘鹏基；保证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3年惠城(保)字0374号，保证人：刘鹏根
合计	31,000,000.00				

②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备注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1,220,000.00	4.80%	2024-1-19	2025-1-19	保证人：刘洪湾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5,069,248.23	6,528,155.62
1 至 2 年	2,023,879.30	2,683,784.21
2 至 3 年	1,477,329.80	1,241,177.32
3 至 4 年	894,602.73	1,412,756.28
4 至 5 年	1,202,756.2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0,667,816.34	11,865,873.43

(2) 应付账款前五大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惠州市惠城区绿巨人苗木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7,984,738.08	1 至 2 年 (其中 1 年以内 7,901,781.00)	38.63
惠州市惠盟苗木花卉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729,760.80	1 年以内	18.05
深圳市美程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0,000.00	3 至 5 年	6.58
何思上	非关联方	1,222,731.27	1 至 2 年	5.92
惠州市路通达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172.40	1 至 2 年	3.77
合 计		15,077,402.55		72.95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订金	68,746.66	185,155.50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68,631.81	3,436,238.83	4,546,947.96	1,557,922.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986.32	239,986.32	
三、辞退福利		101,565.30	101,565.30	
合 计	2,668,631.81	3,777,790.45	4,888,499.58	1,557,922.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44,791.71	3,050,531.89	4,156,235.92	1,539,087.68
2、职工福利费	23,840.10	129,736.87	134,741.97	18,835.00
3、社会保险费		113,374.48	113,374.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625.38	104,625.38	
工伤保险费		8,749.10	8,749.1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80,496.00	80,49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099.59	62,099.5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668,631.81	3,436,238.83	4,546,947.96	1,557,922.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1,665.52	231,665.52	
2、失业保险费		8,320.80	8,320.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39,986.32	239,986.32	

1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39,328.96	25,46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51.72	1,213.27
教育费附加	16,779.30	682.65
地方教育附加	11,186.21	183.98
企业所得税	262,400.80	
个人所得税		830.56
印花税	3,660.34	569.07
合 计	1,072,507.33	28,945.70

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500,000.00	3,90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92,418.63	3,487,902.59
合 计	12,492,418.63	7,387,902.59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3,500,000.00	3,900,000.00
其中：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3,9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	3,9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584,859.72	3,088,480.24
1 至 2 年	1,211,995.95	399,422.35
2 至 3 年	195,562.96	
合 计	8,992,418.63	3,487,902.59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36,403.7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0,820.56	1,958,124.3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41,330,820.56	4,794,528.15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9,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一年内到期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1,840,000.00	1,840,000.00	4.35%	2022-12-26	2025-11-20	质押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质字21901号，出质人：刘洪湾，质押物：出质人持有的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质押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质字21902号，出质人：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出质人对广东科筑建设有限公司享有的合同编号KZ-GCB-DSTY-SG001下的应收账款、出质人对惠州市兴利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享有的合同编号XLJGC-2021-09下的应收账款；抵押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2年惠城(抵)字0222号，抵押人：刘洪湾，抵押物：抵押人持有的房产；保证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年最高保字第219001号，保证人：刘洪湾；保证合同编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2022年最高保字第219002号，保证人：宋鸿凤；保证合同编号：0200800208-2023年惠城(保)字0372号，保证人：李际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6,160,000.00	6,160,000.00	4.35%	2023-1-4	2025-11-10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2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优先股		30,000,000.00

21、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11,809,048.44	12,307,446.44
减：未确认融资费	1,318,468.76	1,778,868.3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0,820.56	1,958,124.37
合 计	7,159,759.12	8,570,453.73

22、递延收益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补助	8,122,500.02	9,521,250.02

2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180,000.00						63,18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公积	27,139,299.28			27,139,299.28

25、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955,696.22			8,955,696.22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8,527,233.14	78,430,182.2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8,527,233.14	78,430,182.2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2,433.05	97,050.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4,994,800.09	78,527,233.14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702,104.84	35,684,705.82	88,380,035.46	61,648,039.59
其他业务	607,393.98	790,408.36	694,218.85	134,493.73
合 计	48,309,498.82	36,475,114.18	89,074,254.31	61,782,533.32

(1) 本年主营业务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苗木销售	24,038,364.92	16,260,671.98	61,071,746.55	43,751,670.50
工程施工	22,490,204.23	18,402,487.92	17,680,911.33	11,191,902.62
蝴蝶兰花	1,113.00	1,028.71	4,924,482.19	2,914,185.00
养护	887,458.95	861,370.00	2,352,704.18	2,275,957.12
文化旅游	284,963.74	159,147.21	2350191.21	1514324.35
合 计	47,702,104.84	35,684,705.82	88,380,035.46	61,648,039.59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444.78	47,941.62
教育费附加	43,061.61	16,426.76
地方教育附加	26,467.29	9,213.43
印花税	15,249.23	27,911.33
其他	1,658.72	1,758.78
合 计	183,881.63	103,251.92

2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1,853,239.08	1,853,239.08
低值易耗品		167,019.32
职工薪酬	12,408.00	127,069.49
运输费	3,000.00	41,418.57
促销费		5,686.48
差旅费		2,258.51
宣传费		1,810.00
维修费		141.5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1,868,647.08	2,198,642.96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资	1,669,904.95	2,736,985.06
折旧费	1,820,572.22	1,892,745.77
租赁费	2,253,558.49	1,557,203.88
业务招待费	406,745.59	1,223,637.32
办公费	273,580.67	427,797.00
中介费	550,936.90	677,292.64
维修费	204,705.97	543,483.75
水电费	33,027.01	220,938.64
其他		198,816.28
业务宣传费	17,425.74	162,804.06
商业保险费	66,090.47	79,987.64
差旅费	106,549.60	65,441.68
公务用车	2,479.78	21,838.33
合 计	7,405,577.39	9,808,972.05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资	1,528,414.37	1,658,592.26
折旧费	234,127.42	273,217.93
委托研发费用	118,900.00	94,700.00
合 计	1,881,441.79	2,026,510.19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5,070,137.36	5,333,867.55
减：利息收入	611.03	53,342.14
银行手续费	94,126.55	88,526.80
合 计	5,163,652.88	5,369,052.21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1,443,988.41	1,400,25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惠农【2019】223号补助调剂智能蝴蝶兰薄膜温室"	1,230,000.00	1,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项拨款 75 万建设的玻璃温室大棚	73,749.96	73,749.96	与资产相关
专项拨款 50 万一村一品项目	50,000.04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专项拨款 45 万田头冷库	45,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238.41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443,988.41	1,400,250.00	—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709,350.66	-7,470,803.7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188,066.65	-21,456.45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60,587.40	593,801.40	960,587.40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4,177.78	4174.09	4,177.78
捐赠支出	1,000.00	5,000.00	1,000.00
补偿款	20,504.50	10,847.47	20,504.50
其他	1,160.01	3,521,128.69	1,160.01
合 计	26,842.29	3,541,150.25	26,842.29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3,621.55	2,446.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9,688.42	-1,353,564.29
合 计	-3,656,066.87	-1,351,118.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188,499.9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78,274.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371.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3,621.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682.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2,491.88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282,216.27
所得税费用	-3,656,066.87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到的政府补助	45,238.41	593,791.07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148.30	61,155.22
收到的往来款	27,752,605.77	29,072,660.35
合 计	27,798,992.48	29,727,606.64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备用金及往来款	23,105,547.20	15,895,877.49
付现费用	1,612,626.59	7,002,096.60
合 计	24,718,173.79	22,897,974.09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支付的土地租赁付款额	1,004,498.00	1,170,275.00

(3)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532,433.05	97,050.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8,066.65	21,456.45
信用减值损失	23,709,350.66	7,470,80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52,732.26	5,264,372.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72,295.49	2,354,987.7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66,137.36	5,333,867.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8,844.10	-1,531,0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844.32	177,486.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73,331.00	33,261,686.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58,246.25	-43,350,93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64,362.62	-4,393,322.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5,908.32	4,706,403.84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912.10	172,015.7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72,015.72	1,447,850.1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03.62	-1,275,834.41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①现金	24,912.10	172,015.72
其中：库存现金		48,17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99.75	123,428.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2.35	411.63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12.10	172,015.72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资产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1,118,932.27	
智能蝴蝶兰薄膜温室	固定资产		12,036,269.40

项 目	资产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118,932.27	12,036,269.4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绿湖兰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农作物种子经营：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		投资
惠州市千湖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旅游景区、产业园、田园综合体、生态农业开发、经营；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	100		投资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园林绿化施工、设计及养护，保洁服务；生态修复工程；造林工程；建筑劳务分包，通信线路及设备安装，管道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整治工程。	45		权益法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

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货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类保证金和职工备用金。公司采取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后续定期对主要债务方信用状况进行监控，对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方采取书面催收、要求对方提供担保等方式，使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各部职能部门负责公司的现金流量预测，由财务部门集中汇总，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本公司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均预计在 1 年内到期偿付。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不存在受市场风险影响的因素。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涉及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名称	类型	对本公司持股比	对本公司表决权	备注
刘洪湾	自然人	95.9777	95.9777	包含间接持股比例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	惠州工会辖下组织，有绿湖股份职工代表组成，由监事会主席唐汝泉担任工会主席	内部组织
惠州市东江湾花卉研究院	刘洪湾担任理事长	民办非企业单位
惠州市绿湖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2.5324% 股东，刘洪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有限合伙企业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绿湖股份参股公司，绿湖持股 45%，黄传兵担任董事、总经理，刘鹏根担任董事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市金泰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唐汝泉担任执行董事	有限责任公司
李际	持股 1.5701% 股东	自然人
宋鸿凤	持股 0.1197% 的股东，与控股股东刘洪湾是夫妻	自然人
刘鹏根	持股 0.0399% 的股东，系刘洪湾之子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自然人
刘鹏基	董事会秘书（2019.8.30-2021.11.24） 持股 0.0399% 的股东，系刘洪湾与宋鸿凤之子	自然人
刘琳珊	持股 0.0399% 的股东，系刘洪湾之女	自然人
刘琳雪	持股 0.0399% 的股东，系刘洪湾与宋鸿凤之女	自然人
刘永武	监事（2019.8.30-2021.11.19） 监事会主席(2021.11.19-2025.8.13)	自然人
谢锦威	董事	自然人
陈翔	财务总监（2021.11.2-2025.2.17） 董事会秘书（2021.11.24-2025.2.17）	自然人
黄传兵	董事、总经理 惠州交投绿通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	自然人
唐汝泉	监事会主席（2019.8.30-2021.11.19） 董事（2021.12.15-2025.8.13） 惠州市金泰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自然人
林桂田	董事（2022.2.12-2025.8.13）	自然人
方榕花	监事（2021.11.19-2025.8.13）	自然人
邓员飞	职工监事	自然人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市东江湾花卉研究院	接受劳务	106,800.0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刘洪湾	5,000,000.00	2024-3-29	2029-3-29	否

②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贷款单位
刘洪湾	30,000,000.00	2019-1-5	2025-12-31	否	广东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洪湾	1,220,000.00	2024-1-19	2025-1-19	否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刘洪湾、刘鹏根、刘鹏基	23,000,000.00	2024-10-21	2025-10-20	否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城支行
刘洪湾、宋鸿凤、李际	1,840,000.00	2022-12-26	2025-11-20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6,160,000.00	2023-1-4	2025-11-10	否	
刘洪湾、宋鸿凤、李际、刘鹏基、刘鹏根	8,000,000.00	2024-11-19	2025-11-5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合计	70,220,0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刘洪湾	22.20	24.00
黄传兵	33.30	36.00
谢锦威	20.86	22.20
林桂田	22.46	21.5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唐汝泉	12.72	10.80
陈翔	19.98	21.60
刘永武	8.90	10.80
方榕花	8.19	8.50
邓员飞	17.05	15.6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74,000.00		4,774,000.00	4,774,000.00		4,774,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7,774.48		667,774.48	667,774.48		667,774.48
合 计	5,441,774.48		5,441,774.48	5,441,774.48		5,441,774.48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745.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933,745.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933,745.1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7%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4%	-0.39	-0.39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745.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33,745.11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33,745.1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